

規章

蒙郡公立學校

相關條目： COB-RA, COC-RA, COF-EA, COF-RA, GDD-RA, IGN, IJA-RA, JFA-RA, JGA-RB, JGA-RC, JGB-RA, JPC-RA, JPD-RC

責任辦公室： Office of School Support and Well-being; Office of the School System Medical Officer; Office of the Chief Operating Officer

涉及學生使用酒精、大麻、菸草和其它藥物事件的指引

I. 目的

設立涉及學生使用酒精、大麻、菸草和其它藥物使用或吸菸事件的程序

II. 定義

- A. 藥物在馬里蘭州法律中被定義為受馬里蘭州受管制藥物法管制的違禁危險品、處方藥或用於非預期和有害目的的化學物質。
- B. 蒙郡公立學校(MCPS)物業是指學校或其它設施, 包括 MCPS 擁有或經營的場地、MCPS 校車和其它 MCPS 車輛、設施、和/或由 MCPS 主辦且有學生參加的活動。
- C. 吸菸是指使用或攜帶任何點燃的雪茄、香菸、菸斗、或其它任何類型的菸草製品。包括模擬吸菸的任何裝置。

III. 規程

A. 禁止學生使用

- 1. 禁止學生(包括 21 歲和 21 歲以上的學生)在 MCPS 物業上使用 21 歲以下人士不得在馬里蘭州合法使用的產品。這包括但不限於——
 - a) 酒精，

- b) 菸草(包括電子吸菸裝置和其中使用的液體, 無論尼古丁含量有多少, 還包括配件和組件); 和
 - c) 馬里蘭州法律中定義的大麻、大麻濃縮物、大麻產品或摻有大麻的產品。
2. 除了在 MCPS 《規章 JPC-RA, 學生藥物管理》中規定的某些豁免情況, 禁止學生自行攜帶藥物。學生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允許攜帶醫用大麻或屬於受管製品的藥物, 包括治療注意力缺陷/多動症的興奮劑藥物。
 3. 根據 MCPS 《規章 JPD-RC, 對出現阿片類藥物過量症狀的學生的緊急護理》, 在 MCPS 物業和學校主辦活動中攜帶納洛酮的學生不應僅因攜帶納洛酮而受到處分。當學生發現疑似阿片類藥物過量的情況時, 我們強烈鼓勵學生向 DHHS 或 MCPS 工作人員尋求幫助並/或聯繫 911。

B. 溝通

在學年開始時, 我們將以書面形式把蒙郡教育委員會的政策、MCPS 規章和相關法律告知學生及家長/監護人, 這些法律旨在為教學、學習和工作創造一個沒有酒精、大麻、菸草和其它藥物的無菸環境。

C. 發現和幫助

1. 如果老師認為學生在健康方面表現出的症狀或行為異常, 以致無法在課堂上正常活動, 則該生將被送往學校保健室, 保健室將執行學校健康轉診程序, 並通知校長。
2. 州法為向老師、輔導員、校長或其他專業教育工作者尋求克服藥物濫用問題的資訊或輔導的學生提供某種程度上的保護。在此類輔導或學生資訊說明會期間收到的資訊或觀察結果都是保密的, 不得在任何訴訟中使用。
3. 應當鼓勵學生儘早向其父母和/或監護人尋求幫助。是否讓家長/監護人參與的這個決定應由學生和教育工作者共同做出, 除非根據教育工作者的判斷, 學生的心理或身體健康受到藥物濫用的即刻和直接威脅。如果這種危險迫在眉睫, 應通知校長、家長和/或監護人以及學校社區保健護士/技術員, 以便採取適當的醫療行動。

D. 報告

1. 在 MCPS 物業上擁有、使用或分發酒精、大麻、菸草或其它藥物或吸菸的所有相關事件都將報告給校長/主任或指定負責人。
2. 如果校長/主任或指定負責人有合理理由懷疑可能存在違法行為，則將其視為嚴重事件，並將視情況依照 MCPS 《規章 COB-RA, 報告嚴重事件》通知家長、MCPS 相關辦公室、警方或急救人員；報告事件；並公布資訊。

E. 處理可疑物品

我們提醒 MCPS 員工, 他們應當就搜查學生財物的任何問題諮詢系統安全和應急管理辦公室(OSSEM)的意見和/或 MCPS 《規章 JGB-RA, 搜查與沒收》。如果 MCPS 員工取得他們懷疑是酒精、大麻或其他藥物的物品，該物品將按以下方式處理：

1. 按照 OSSEM 的規定，使用適當的安全程序，將物品放入信封中或以其它方式收納和密封。
2. 在容器上標明日期、時間和獲取方式的性質。但是，如果物品是在藥物輔導或為獲取信息而舉行的會議期間從學生那裡獲得的，則不會記錄從其獲得可疑藥物的學生的姓名。
3. 可疑物品將移交給校長/主任或指定負責人，他們將遵循 MOU-CEO 和 MCPS 《規章 COB-RA 中報告嚴重事件》規定的程序。MOU-CEO(社區參與警官諒解備忘錄)確認執法機關可以帶頭調查違禁危險品的 –
 - (1) 分發或製造，或
 - (2) 持有，或
 - (3) 持有並意圖分發。
4. 如果學生持有對學校安全構成嚴重威脅的物質、或持有的物質數量足以合理表明超出個人使用量，可以作為加重 MCPS 學生行為守則對持有處分的理由。

為了確定物質是否對學校的安全構成嚴重威脅、或者其數量足以合理表明超出個人使用量，教育總監/指定負責人可以諮詢該領域內的相關專家(可能包括校外專家)。

F. 處分

1. 應根據 *MCPS 學生行為守則* 對在 *MCPS 物業* 中持有、使用或分發酒精、大麻、菸草或其它藥物的學生進行紀律處分。
2. 作為參加課外活動或在學校贊助的團體中擔任領導職位的條件，學生可能需要同意對在 *MCPS 物業* 以外的地方使用酒精、大麻、菸草或其它藥物的額外限制和處罰。

相關資料來源: 馬里蘭州註釋法, 刑法條款 §5-101, §5-602, §5-602, §5-624, and 5-627(a); 教育條款 §7-412 and § 26-103; 衛生-一般性條款 §8-101 (i); 酒精飲料和大麻條款; 馬里蘭州規章法 09.12.23.01

規章發展史: 前身是 *MCPS 規章* 第 285-10 號, 1976 年 12 月 29 日; 1986 年 10 月修訂; 2013 年 12 月 19 日修訂; 2014 年 8 月 11 日修訂; 2023 年 7 月 19 日修訂。

MCPS無歧視原則聲明

蒙郡公立學校(MCPS)嚴禁基於種族、民族、膚色、血統、出生國、國籍、宗教、移民身份、性、性別、性別認同、性別表達、性取向、家庭結構/生育狀況、婚姻狀況、年齡、能力(認知、社交/情緒和身體)、貧困和社會經濟狀況、語言或受法律或憲法保護的其它特性或關係的非法歧視。歧視破壞社區為所有人營建、促進和推動公平、包容和接納的長期努力。教委會禁止使用和/或展示煽動仇恨且在合理預期下會嚴重破壞學校或學區運作或活動的語言、圖像和符號。請查看蒙郡教育委員會《政策ACA, 無歧視原則、公平和文化熟知能力》，了解更多資訊。這項政策申明教委會的信念，即每一名學生都非常重要，尤其是任何人身上實際存在或被認為存在的個人特徵絕不應成為可以預測教育成果的因素。這項政策也認識到，實現公平必須採取積極主動的措施，發現和糾正隱性偏見、造成不合理差異影響的做法、以及妨礙教育或就業平等機會的結構和體制障礙。MCPS也為男/女童子軍及其它指定的青年團體提供均等機會。*

針對MCPS學生的歧視查詢和投訴*	針對MCPS工作人員的歧視查詢和投訴*
學生福祉和合規主任 學區營運辦公室 學生福祉和合規部 850 Hungerford Drive, Room 55,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3215 SWC@mcpsmd.org	人力資源合規官 人力資源和發展辦公室 合規和調查部 45 West Gude Drive, Suite 2500,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2888 DCI@mcpsmd.org
依據《1973年復健法案504條款》要求提供適應性服務的學生	依據《美國殘疾人法案》要求提供適應性服務的工作人員
學校支持和福祉辦公室 福祉、學習和成就辦公室 850 Hungerford Drive, Room 257,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5630 504@mcpsmd.org	ADA合規協調員 人力資源和發展辦公室 合規和調查部 45 West Gude Drive, Suite 2500,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2888 DCI@mcpsmd.org
依據Title IX提出的性歧視查詢和投訴, 包括針對學生或工作人員的性騷擾*	
Title IX 協調員 學區營運辦公室 學生福祉和合規部 850 Hungerford Drive, Room 55,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3215 TitleIX@mcpsmd.org	

*也可以向其它機構提出歧視投訴, 例如以下機構: U.S. 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 (EEOC), Baltimore Field Office, GH Fallon Federal Building, 31 Hopkins Plaza, Suite 1432, Baltimore, MD 21201, 1-800-669-4000, 1-800-669-6820 (TTY); Maryland Commission on Civil Rights (MCCR), William Donald Schaefer Tower, 6 Saint Paul Street, Suite 900, Baltimore, MD 21202, 410-767-8600, 1-800-637-6247, mCCR@maryland.gov; or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OCR), The Wanamaker Building, 100 Penn Square East, Suite 515, Philadelphia, PA 19107, 1-800-421-3481, 1-800-877-8339 (TDD), OCR@ed.gov, 或www2.ed.gov/about/offices/list/ocr/complaintintro.html.

**本通知符合聯邦小學和中學教育法修訂案。

我們可以應要求提供這份文件的非英語譯本和美國殘疾人法案要求的其它格式版本, 請與MCPS通訊辦公室聯繫, 電話號碼是240-740-2837、1-800-735-2258 (Maryland Relay)、或PI0@mcpsmd.org。需要手語翻譯或提示語言翻譯的人士可以與MCPS口譯服務辦公室聯繫, 電話號碼是240-740-1800, 301-637-2958 (VP)或發電子郵件至MCPSInterpretingServices@mcpsmd.org。